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7年3月份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07年3月2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30分

地點:本局第1諮詢室

主席:賴香伶 記錄:賴沂君

出席人員:

局本部:徐玉雪 陳惠琪(請假) 劉家鴻

黄愛真 陳明鈴 黄毓銘(請假)

蔡爾森 施貞夙 何洪丞

詹秋香 張憶媚 宋品葳

蔡惠雅 常建國 林恕暉

葉思延 謝宛蓁 洪福記(請假)

康水順 蔡明宏 廖清達

魏麗惠 葉昭伶 林鳳燕

朱美嬌曾宛婷

勞動檢查處:江明志

就業服務處:游淑真、王妙鶯

勞動力重建運用處:葉琇姍、陳昆鴻、陳威霖

職能發展學院:高俊儀、陳銘章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主任秘書: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6 年度策略地圖成果報告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二、就安科:赴美出席 CSW 會議及性別與勞動參訪報告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貳、確認107年2月份局務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參、局長裁(指)示事項

(一) 報告局務會議裁(指) 示事項執行情形

項目	列管事項(單位)	本次會議指示內容	執行等級
1060507	勞動條件檢查組處理景美辦	本案持續列管。	С
	公室拆除復原案,請劉主秘督		
	導後續結案之進度,本案8月		
	未結案,請勞基科檢討後懲		
	處,今年須結案,並請黃科長		
	於局務會議提報本案之專案		
	檢討報告。		
	(勞動基準科)		
1070105	請把握目前市府正規劃未來4	本案持續列管。	В
	年施政藍圖之機會,將提升技		
	職教育、青年加值計畫納入未		
	來育成中心的規劃方向,有關		
	育成中心之硬體先期規劃,應		
	及早簽陳市長,爭取市府支		
	持。(職能發展學院)		
1070109	勞權中心設立應為勞基科107	本案持續列管,勞權中心	С
	年度之核心業務,請整合勞動	須於107年5月1日前成	
	即時通(E化)、調解室空間調	立。另請於4月份局務會	
	整與加入律師擔任調解人等	議報告即時通(E 化)與勞	
	方面規劃,並於107年4月30日	權中心規劃,報告時間約	
	成立。(勞動基準科)(秘書		
	室)	10 至 15 分鐘。	

1070201	請秘書室與重建處討論請家 總來局務會議或是就安聯繫 會報演講事宜(秘書室)	本案解除列管。	A
1070202	有關請各科協助接聽電話一案,請勞基科提出相關電話量統計數據俾利評估規劃(勞動基準科)	本案持續列管,俟截至三 月份電話紀錄表數據得 出後,再與主秘進行討 論。	С

(二)市長室列管案件一覽表

列管日期	列管單位	案由	本次會議指示內容
106/7/6	勞動局 (職業安全科)	勞動局 101 年度以前無法註銷 之懸帳處理方案,12/31 前作結 案報告	本案解除列管。
106/12/13	勞動局主辦 (勞動力重建運用 處) 社會局協辦	20171210 走訪內湖 研擬將向日有機農場納入庇 護工場。本案通案討論庇護工 場可包括哪些?如何統合運 作?列管3個月。	本案解除列管。
106/12/29	勞動局主辦 (勞資關係科) 教育局協辦 社會局協辦	青委會第12次會議 「市府托育領頭羊」報告案。 (青年成家組) 決議:企業托兒由內而外,由 公而私,請勞動局召集教育 局、社會局等相關機關先行討 論,3個月後再行報告。	請依期程辦理解除列管事宜。
107/01/23	勞動局主辦 社會局協辦	第1973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 事項(197302): 慈善機構亦須自負盈虧,增 加社會企業成分,讓商業運作	請重建處依期程辦理。

			1
	(勞動力重建運用	結合公益目標;對於庇護工	
		場,希以採購取代捐贈為戰	
	處)	略,讓庇護工場也要有競爭	
		力。此是構想,可以先做第一	
		步,再走第二步,這是戰略,	
		請勞動局與社會局共同研商推	
		動。	
		第1974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	
		事項(197401):	
	勞動局主辦	公訓處之「107年提供身心障	
	公訓處、建管處協	·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	
		商店」招標案,當初設置係希	
107/01/30	辨	以照顧弱勢為目的,惟目前已	請重建處依期程辦
	(勞動力重建運用	兩次流標,經重新檢討發現原	理。
		招標有未盡符合建管相關規	
	處)	定,爰請公訓處、勞動局及建	
		管處等相關局處召開專案會議	
		研議妥處方案。	
		20180224 市長與社福團體座談	
		會紀錄:	
		請提案團體列出 10 至 20 個	請洽提案團體提供
10= 100 100	勞動局主辦	案就業或創業所遇之具體困	個案,並請就服處
107/03/09	(就業安全科)	境,直接找勞動局與產發局協	游處長與職院高主
	(40)(2) = 117	助討論解決方法,從個案的問	任親臨拜會了解問
		題中找出可以通案處理的機	題所在。
		制。	
107/03/09		20180224 市長與社福團體座談	
	社會局主辦	會紀錄:	請持續配合社會局
	 勞動局協辦	請北社盟蒐集各團體針對勞	規劃辦理。
	24 -24 - 4 100 2 - 1	基法新制的具體意見及遭遇困	
	•	•	•

境,並分門別類提供給社會 局,由社會局及勞動局找出因 應方式,再找具代表性的團體 開會討論,不能解決的再提報 市長室會議討論。

肆、討論案

人事室:有關本局107年4月起是否賡續辦理每月2次「溫馨家庭日」活動一案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本案暫不辦理,3個月後視加班情形再行討論。

伍、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

一、秘書室:為本局暨所屬機關107年2月份研考公文處理、列管業務統計、事務採購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

- 一、請各級主管107年4月13日下班前務必檢查公文系統有 無案件,若有,請退回承辦人。
- 二、線上簽核率一案,請秘書室於107年6月份再次檢視。
- 二、會計室:本局主管預算107年2月份資本支出及各基金執行情形案, 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三、人事室:為107年2月份人事業務辦理情形一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四、政風室::為宣導同仁有關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,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時應自行迴避一案。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五、府會連絡人:提報107年2月1日至107年2月28日臺北市議會請託服務及議員關心案列表如附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洽悉。

六、新聞聯絡人:提報本局107年2月份新聞分析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七、法制秘書:為報告本局107年2月制(訂)定、修正或廢止之法規及行政規則、107年2月訴願案總件數及處分被撤總件數、截至107年2月底止本局行政訴訟案總件數等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八、勞動檢查處:勞動檢查業務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九、就業服務處:就業服務業務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

(一)有關萬華辦公大樓名稱標示與廣告問題,請徐副主責, 由秘書室擔任幕僚,邀集財政局、社會局、民政局、衛 生局等,與重建處、就服處、勞檢處、勞教科、勞調組開會討論。

- (二)就安基金人員福利問題,請職安科與就安科共同開會討論,餘洽悉。
- 十、勞動力重建運用處: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十一、職能發展學院:提報107年2月份辦理職能培育、津貼申辦、職能 評量、委外職能培育、技能檢定等重要業務,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十二、勞資關係科:為提報企業托兒設施或措施補助、失業勞工子女就 學補助、勞健保爭議款、重要業務統計及活動等 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洽悉。

十三、勞動基準科:為勞動基準科業務(含勞動條件檢查組)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十四、職業安全衛生科: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,報 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十五、就業安全科:為就業安全科重要業務報告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有關赴美參訪,請就安科以勞動局名義發英文感謝函。 十六、勞動教育文化科: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,報請公鑒。 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十七、主秘補充主秘會報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各單位再檢視E化狀況,另市府數位支付部分,有疑問可詢問 資訊局。
- (二) 請遵守會議室申請規定,不可違規。
- (三) 有關門禁管理,各單位最後離開的人員務必注意。
- (四) 凡市長主持的會議,派員層級不宜過低。
- (五)有關市長晨報,各局與會人數以1至3人為宜,另若涉及該局業務,請副局長以上層級人員出席。
- (六)有關首長策勵營決議,請首長拍攝90秒宣導短片一事,須於4月3日前擇定2個主題提報,拍完影片後觀傳局將安排發布時間,屆時本局需準備10份抽獎獎品。

主席裁示:有關90秒宣導短片一事,由何科長擔任主責窗口,請何 科長與林秘書討論,選定若干主題提報觀傳局。

伍、臨時動議:無。

陸、散會:中午12時